# 出租车租赁合同(二十二篇)

来源：网络 作者：风吟鸟唱 更新时间：2024-08-15

*随着人们法律意识的加强，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合同来调和民事关系，签订合同能够较为有效的约束违约行为。拟定合同的注意事项有许多，你确定会写吗？下面是小编给大家带来的合同的范文模板，希望能够帮到你哟!出租车租赁合同篇一承租方（乙方）：经甲乙双方共同...*

随着人们法律意识的加强，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合同来调和民事关系，签订合同能够较为有效的约束违约行为。拟定合同的注意事项有许多，你确定会写吗？下面是小编给大家带来的合同的范文模板，希望能够帮到你哟!

**出租车租赁合同篇一**

承租方（乙方）：

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订立本协议。

一、车辆出租：甲方自愿将其拥有的一个车队（共计15辆货车）出租给乙方做使用。甲方应当于本协议订立之日起日内向乙方交付车辆，同时还应交付行驶证、购置税缴纳证、已付保险凭证、随车工具、备胎一个。

二、租赁期限：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201\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共60个月。

三、租金及支付方式：租金数额为每年75万元，共计375万元。

乙方应于接车时向甲方支付前两年租金150万元，以后租金采用先交后使用的方式向甲方支付，即应在上年的\_\_\_\_月\_\_\_\_日前付清下年的租金。

四、甲方乙方的其他权利义务：

1、甲方应保证车辆手续齐全，包括行驶证、购置税缴纳证、养路费交付等等各种行车手续；如因甲方办理手续不全导致使用车辆过程中被有关部门查处，相关责任由甲方承担，如因此耽误乙方使用车辆，应根据实际误工时间按每天元向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2、乙方应按照本协议约定用途使用车辆。在乙方不按约定用途使用车辆时，甲方有权解除协议。

甲方(签章)\_\_\_\_\_\_\_\_\_乙方(签章)\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

**出租车租赁合同篇二**

根据今年我分公司经营任务重、施工点多、线长、现有的汽车不够使用的现状，经公司党政联席会议商定租一部小型普通客车使用。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租赁车辆。依照租赁合同的约定，出租方提供给承租方各种手续完备的车辆。经双方协商，达成协议如下：

租用汽车

1、名称：

2、型号：

3、车号：

4、载客：

一、租赁期限及租金的交纳

租赁期限从xx年x月x日起至x年x月x日止。

租金的支付：租金每年支付x万，合同签订后，出租方出据发票，承租方一次付清。

二、出租方的权利和义务

1、拥有租赁车辆的所有权。

2、在下述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出租方有权随时随地收回所租出车辆、已收取的所有款项不予退回。

(i)承租方利用所租车辆从事违法犯罪活动。

(2)承租方将所租车辆转借、转租、出售、抵押、质押。

(3)从事其它有损车辆所有者合法权益的活动。

(4)未经出租方书面许可连续拖欠应付款超过72小时。

在以上情况下给出租方造成经济损失的，承租方应作相应赔偿。

3、不承担租赁车辆于租赁期间引发的第三者责任。

4、出租方拥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权利。

5、应在收到承租方租金后，将所租赁车辆交付承租方。

6、提供车辆应设备齐全，技术状况良好，行驶证、保险证等相关证件齐全有效。

7、协助承祖方在租赁期内车辆保险事故的处理及车辆维护工作。

三、承租方的权利和义务

1、于租赁合同有效期间拥有所租赁车辆的使用权。

2、按期如数交纳租金。

3、自行承担租赁期间所租车辆的燃油费用和过路过桥及停车费。

4、租期内严格遵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并承担由于违章、违法肇事等行为所产生的全部责任及损失。

5、承租方必须承担由于承租方在租车期间的违章、肇事行为给出租方带来的各种经济损失。

6、如果因承租方的原因导致出租方对第三人付款或缴纳罚金，承租方应全额予以赔偿。

四、保险条款

1、出租方负责向保险公司投保以出租方为受益人的车损、盗抢和第三者责任险，若承租方要求增保其它险种，出租方可代办手续，费用由承租方承担。

2、承租方承租车辆期间若发生车辆被盗，报废或其它形式的损坏，承租方应负担车辆事故发生之日起至出租方获得保险公司赔款时止的车辆租金的40%。

3、承租方应在理赔事件发生之日起24小时内通知出租方，并同时提供全部相关证明，否则承租方应承担保险事故不能赔付的责任及相关经济损失。

4，上述保险公司险种赔偿之外的所有损失，由承租方承担。

5、车辆发生碰撞事故，承租方应交付车辆加速折旧费及保险公司免赔额。加速折旧费视车辆损坏程度不同而按不同比例收取，一般性损坏(指不影响车辆机械性能)，收取加速折旧费的金额相当于本次事故总损失额的20%;严重性损坏(指造成如车身变形、发动机、变速籍、底盘等重要部件的损坏，以致影响车辆机械性能)，收取加速折旧费的金额相当于本次事故总损失的50%。

五、违约责任

除重大政策性变化或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违反合同的规定致使合同不能全部履行的，均应向另一方支付合同金额总数的40%的违约金。

六、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本合同的变更和解除.必须经租赁双方签署书面协议方能有效。 承租方欲续租赁车辆，须提前24小时到出租方办理续租手续。

七、争议的解决

有关本合同之一切争议，首先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解决不成，任何一方均可提起诉讼。

八、本合同自租赁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出租车租赁合同篇三**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乙方）：

甲、乙双主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乙方请求并承诺：

1、向甲方提供真实、合法的证件：身份证、全家户口本（个人承租者）、营业执照副本、法人代码证、承租人或承租人指定的机动车驾驶人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正式驾驶证

2、租用甲方\_\_\_\_\_\_\_\_\_\_\_\_\_\_\_\_\_\_型、颜色为\_\_\_\_\_\_\_\_\_\_\_\_\_\_小轿车（面包）车辆，所租用车辆的所有权为甲方，乙方只有使用权。

3、向甲方提交保证金\_\_\_\_\_\_\_\_\_元，租金于\_\_\_\_月\_\_\_\_日\_\_\_\_\_结清。

4、租车时间为\_\_\_\_\_\_\_\_天，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时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时止。

5、承担车辆租用期间的油料及车辆使用中的其他费用。

1、保证在租用期满时，按时交还车辆。交还车辆时经甲方按车辆交接单上的内容逐一验收无误后，方可办理有关结算手续。

2、保证赔偿由乙方责任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甲方有权从乙方提交的保证金中扣除，其金额不足时，保证三日内补齐其金额。

3、乙方保证不将所租用的车辆转租给其他人使用，更不能将车辆交给无机动车驾驶证的人员使用，也不能在里程表上弄虚作假，凡发现弄虚作假者，甲方有权按每天租金的1—3倍收取罚金。

4、保证爱护车辆以及车内设施，坚持例行日常保养。长期租者应服从甲方的规定定期回公司进行保养。凡无故损坏车内的任何零件及设施并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其后果由乙方自负，甲方依据损坏程度外罚500—1000元处罚金。

5、乙方保证所承租车辆合法使用，并保证不将所租用的车辆用于以下用途：

（1）违法、违规活动；

（2）任何形式的竞赛和测试（验）；

（3）盈利性运输；

（4）运输易燃、易爆、易腐蚀等物品以及污秽物品；

（5）销售、抵押、其它任何侵犯租赁方所有的权的行为。

凡用所承租车辆用于上述内内容的使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责任身负。除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外，并处罚10000—50000元的违约金。

11、乙方负责支付甲方所派驾驶员的工资元

为了确保人车安全，汽车每日工作时间不得超过十四小时，驾驶员有权拒绝超劳超时行车，否则发生事故和车损由乙方全部负责。

二、甲方承诺：

1、同意乙方租车的请求。向乙方提供性能完好的车辆以及该车行驶必备的有关证件、备件、工具等（物品清单以双方签字的车辆交接单上内容为准）。

2、租用车辆为每日24小时限驶\_\_\_\_\_\_\_\_\_\_公里，每超一公里加收\_\_\_\_\_\_\_\_元人民币，4小时以内按半个计算日计算，4小时以上按一个计算日计算。

3、如发现乙方有期骗违约等不良行为，甲方有权随时终止合同并收回所租车辆，并处500—5000元罚金。

4、甲方应乙方的请求可向乙方提供抢修服务周转车辆，费用届时双方另议。

5、因甲方责任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经有关仲裁部门确认，属甲方责任的部分甲方负责赔偿。

6、协助乙方对车辆在租用期发生车辆被盗、损坏和交通事故等问题与公安、交管部门、保险公司进行联系办理有关索赔手续。

甲方(签章)\_\_\_\_\_\_\_\_\_乙方(签章)\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

**出租车租赁合同篇四**

甲方（承租方）：

乙方（出租方）：

甲方因为工程施工的需要,租赁乙方一辆        。车号：        负责此段面人员接送，及其它临时工作。为加强安全施工的管理，确保工程安全施工的落实，特签订本合同，条款如下：

1、加强乙方驾驶员安全操作教育，督促乙方做好安全驾驶。

2、甲方负责解决乙方驾驶员的食宿问题。

1、乙方要随时配合甲方施工管理人员的工作。

2、乙方定期保养维护机械，不得耽误甲方日常工作。

3、在安排过程中, 乙方若不服从甲方调配, 甲方有权无条件解除聘用合同。

自        年          月        日至工程结束止。机械租赁费 每月。

燃油由甲方负责供应。机械维修与保养均由乙方自行负责解决。税金由乙方支付。

在工作中，如由乙方失误造成的事故损失由乙方自负。由甲方安排指挥失误造成的损失甲方负责。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本合同自签定之日起至工程竣工止生效。

甲方（承租方）：乙方（出租方）：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出租车租赁合同篇五**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本着互惠互利、相互信任的原则，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就车辆的长期租赁合作事宜共同协商，并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 出租方的权利

1. 拥有租赁车辆所有权。

2. 依合同向承租方计收租金及约定费用。

第二条 出租方的义务

1. 向承租方交付技术状况良好、设备齐全的租赁车辆，以及租赁车辆行驶所需的有效证件，其中包括本车的行驶证、购置税证、年检牌等。

2. 向承租方交接租赁车辆时如实提供车辆状况信息。

3. 免费提供租赁车辆保养以及承租方按操作规程使用租赁车辆出现的故障维修服务，并指定车辆所在市提供定期维护保养，费用由出租方承担。

4. 负责提供车辆所在市区内故障、事故的24小时救援服务，费用由出租方承担。

5. 提供给承租方的租赁车辆仅限在海南省内使用。

6. 承担因交通事故或盗抢造成的租赁车辆现值损失。

7.承担保险公司相关条款范围内的第三者责任险。

8. 对所获得的承租方信息负有保密义务。

9. 不委派司机只负责租赁车辆的机油、制动液、发动机冷却液、轮胎气压等常规检查项目。出现简单机械故障时，由承租方负责通知出租方，并到指定修理厂进行维修。如因客观原因确实不能到达的，由出租方负责处理。

10.负责出租车辆向保险公司投保交强险、车损险、盗抢险、第三者责任险，并向承租方提供复印件。

11.向承租方提供有效合法的证件。

第三条 承租方的权利

1. 按合同的约定拥有租赁车辆使用权。

2. 有权获知保证安全驾驶所需的车辆技术状况及性能信息。

3. 有权获得出租方为保障租赁车辆使用功能所提供的相应服务。

第四条 承租方的义务

1. 如实向出租方提供营业执照等身份证明资料。

2. 按合同约定交纳租金及其他费用。

3. 按车辆性能、操作规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使用租赁车辆。

4. 妥善保管租赁车辆。未经出租方允许，不得擅自修理、改装车辆。

5 在车辆及车辆钥匙由承租方保管时，停驶车辆盗抢，由承租方承担不高于保险公司不能理赔部分的50%的因盗抢造成的租赁车辆现值损失，除此之处的情况由出租方自行承担。

6. 保护出租方车辆所有权不受侵犯。不得转卖、抵押、质押、典当、转借、转租租赁车辆。

7. 租赁车辆发生交通事故、被盗抢时，承租方应立即向公安、交管等部门报案并及时通知出租方，协助出租方办理相关手续。

8. 在租赁期内，如承租方登记的信息发生变化，应及时通知出租方。

9. 租赁期满，应按时返还租赁车辆及有效证件。

10.负责租赁车辆发生的日常费用(其中包括汽油费、补胎、停车费、洗车费)。

11. 负责按期归还租赁车辆，需续租的，可经双方协商继续租用，在合同期满一个月内且尚未签订续约条款期间，照原价计收租金。

第五条 租金、租期及结算方式

1.租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2.租金为：人民币￥ 元

3.租赁车型：

4.所有价格已含税。出租方收款前需向甲方开具相应、合法、有效发票，且出租方所提供的发票必须与税务机关登记的内容一致，如有不符合国家税务法律规范的，承租方对价款不予结算，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和经济责任由出租方承担，如给承租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出租方必须赔偿。

5.承租方提车前一次性支付出租方一个月租金 ，承租方支付租金之日起，可随时提车，出租方必须适驾车辆交付给承租方。双方续租则按月支付出租方租金。

6. 承租方租期未满一月按本合同约定月度租金折算后的日租结算

第六条 意外风险

1. 双方约定的意外风险责任，出租方应向保险公司投保或以其他方式承担。如出租方应投保而未投保、未能及时理赔或其他原因导致保险公司不予理赔的由此造成的损失由出租方自行承担。

2. 政府政策重大变化、不可抗力以及其他无法归究于承、租双方的原因造成的损失，依照有关法规和公平原则双方协商解决。

第七条 出租方的违约责任

出租方未能履行向承租方提供合同约定的车辆、服务等义务时，应承担下列违约责任：

1. 经道路运输管理部门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认定任何一辆租赁车辆达不到正常行驶标准的，承租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出租方承担违约责任。

2. 不能按约定提供故障维修、救援时，承租方有权解除合同，出租方应退还租赁车辆停驶期间租金。

3. 维修、救援后租赁车辆仍无法恢复使用功能或车辆维修期超过6小时的，出租方应提供相当档次替换车或采取其他措施补偿承租方遭受的损失。

4、如出租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的，承租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出租方向承租方支付本协议总价款30%的违约金。

第八条 承租方的违约责任

承租方不能按合同约定交纳费用、使用租赁车辆、保管租赁车辆、归还租赁车辆时，应承担下列违约责任：因承租方原因导致车辆被第三方扣押的责任。

第九条 合同的变更或解除

1. 租赁期间，出租方如将租赁车辆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不必征求承租方的同意，但应告知承租方所有权转移情况。租赁车辆所有权转移后，所有权取得方即自然成为本合同的出租方，享有并承担本合同中出租方所有的权利和义务。

2.承租方如有需要将租赁车辆使用权转让给第三方，必须事先与出租方达成书面协议。

3. 任何一方注册信息变更应书面通知对方。

4. 出租方经营许可证被吊销、注销或暂时失效的，应在24小时内通知承租方，本合同即终止。承租方须在一周内归还租赁车辆，租金计算以车辆正式归还时间为准。

第十条 合同附件

《汽车租赁登记表》等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承、租双方可对本合同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增加、细化做为补充条款。也可将变更事项登记在合同变更记录内(经双方指定经办人签字确认)，但不得违反有关法规及政策规定，不得违反公平原则。补充条款中含有不合理地减轻或免除本合同条款中规定应由出租方承担的责任内容的，仍以本合同为准。

第十一条 生效

1.承租方如要求延长租期，须在合同到期前提出续租申请，出租方有权决定是否续租。

2.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解决未果的，可向承租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出租车租赁合同篇六**

出租方：湖北\_\_\_\_\_\_\_\_\_\_\_\_\_\_\_\_\_\_\_\_\_\_\_管理分公司

承租方：武汉\_\_\_\_\_\_\_\_\_\_\_\_\_\_\_\_\_\_\_\_\_\_\_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本着互利互惠、平等自愿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停车位租赁事宜达成以下合意，双方共同遵循并执行。

第一条场地位置及用途

1、甲方同意将位于武汉\_\_\_\_\_\_\_\_\_\_\_\_\_\_\_城地面停车场西南角停车位出租给乙方，乙方同意承租

2、承租停车位共\_\_\_\_\_个，由甲方随机安排

3、承租用途：仅供停放小型汽车之用。

第二条租赁期限

1、本合同期限共\_\_\_\_\_个月，从\_\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2、乙方应在合同期届满前10日内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续约，经甲乙双方协商，若甲方同意续约的，应另行签订书面合同若不予续约的，合同期满即终止。

第三条租金、保证金及支付方式

1、该停车位租金为人民币\_\_\_\_\_\_\_\_\_\_元/位，计人民币\_\_\_\_\_\_\_\_\_\_元/月，总计人民币\_\_\_\_\_\_\_\_\_\_元

2、乙方签订合同时应支付给甲方保证金人民币\_\_\_\_\_\_\_\_\_\_元作为乙方履行本合同的担保，若合同期内乙方不履行本合同，该保证金不予退还。本合同期满10日内，乙方应结清所有合同约定款项及完结所有经济纠纷后甲方无息退还该保证金。

3、租金按季度方式支付，首次应付租金为人民币\_\_\_\_\_\_\_\_\_\_元，在甲、乙双方签约后一个工作日内，乙方采用银行转帐方式进行支付。下次租金在前次租期满前10日以转账方式一次性支付给甲方。甲方账户信息如下：

单位：湖北\_\_\_\_\_\_\_\_\_\_管理分公司，

账号：\_\_\_\_\_\_\_\_\_\_\_\_\_\_\_

开户行：\_\_\_\_\_\_\_\_\_\_\_\_\_\_\_

如甲方银行账号变更以书面通知为准。

第四条甲方权利义务

1、甲方在收到乙方租金之日时依约将甲方指定场地交付乙方使用，。

2、在承租期间，若甲方建设或环境改造需要不能提供该场地供乙方使用，如甲方无位置可提供该合同自动解除。

3、在乙方租赁过程中，甲方可根据政府有关政策法规及甲方关于停车场有关管理规定对乙方实施必要的监督管理。

4、若由于政府规划需要或政府其它行为造成场地在租期内不能使用，甲方有权提前终止本合同，收回场地并不作任何赔偿，但须提前三十日通知乙方。

5、甲方仅向乙方出租停车场停车位，不负责乙方所停机动车辆的保管以及损伤、损坏、被盗损失。

第五条乙方权利义务

1、乙方须提供经营所需的工商营业执照等政府规定的经营许可证交付给甲方备份，乙方应守法经营，自行承担经营相关的一切费用及各项保险。乙方应按合同规定如期足额支付租金及其它应向甲方支付的费用。

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及政府有关部门批准，乙方不得将该场地用于本合同规定外的其他用途。乙方保证其在租赁场地内的一切商业活动符合中国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得利用该场地进行非法活动。否则，因此产生的经济赔偿及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3、由于管理不善所发生的一切事故，由乙方全部负责处理，并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经济赔偿及法律责任。

4、租赁期内，乙方应服从甲方统一管理及严格遵守甲方有关管理规定，不得占用该场地外的地方营业，停放车辆的放置，必须规范、整齐，不得乱摆乱放。

5、在租赁期间，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将该场地以任何形式转租或转借他人使用，如经发现，甲方有权立即终止本合同、收回该场地。

6、乙方不得在该场地存放易燃、易爆等危险物品，否则出现事故引起损失或危及他人人身或财物安全，全部责任均由乙方负责。

7、做好该场地的治安、防火、防盗及环境卫生等相关工作，禁止他人非法占用或搭建。

8、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改变场地的结构，不得乱拉电线安装电器。

第六条合同终止及解除

1、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提前终止本合同，双方签订补充协议明确。

2、若由于政府规划需要或政府其它行为，需提前终止租赁关系，甲方有权提前十五天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乙方需在十五天内将场地恢复原状后，无条件无偿将场地交还甲方。

3、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有权单方面提前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乙方逾期支付场地租金、违约金等其中一项或多项达一个月或合同保证金不足原合同保证金，自甲方通知起5日内仍未补齐的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擅自改变出租场地用途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擅自将场地转租他人

、乙方利用该场地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

第七条保险条款

乙方应购买包含但不限于车辆财产险、第三者强制险等与车辆及车辆内财物相关的保险，否则，乙方使用停车位过程中造成的自身或甲方或第三人人身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

第八条违约责任

1、如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如期足额向甲方缴纳租金，每逾期一天，甲方有权向乙方收取欠缴月租金1%的违约金若拖欠时间超过十五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保证金不予退还，并保留索赔权利。

2、租赁期内，由于乙方管理不善在该场地上发生安全等事故，所造成的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

3、除上述各项规定外，本合同任何一方若有违约行为，均应在收到另一方通知后7天内予以更正，本合同另有规定除外逾期未能更正，另一方保留索赔的权利。但守约方是否向违约方发出更正通告，不构成向违约方索赔的前提条件。

第九条通知及送达

1、乙方通讯地址已注册在本合同内，所有甲方的通知书应以上述地址为依据。如乙方迁移通讯地址应立即以挂号邮件知会甲方，否则因此而引至任何邮递错误责任，概由乙方负责。

2、任何一方就本合同发给另一方的任何通告必须以中文书面形式进行。如人手传送，于送达时视为已接收。如以传真形式进行，则以传真接收人确认接到传真时视为已送达。如专人直接送达的，应由接收人签收函件送达的，以收件人签收函件为送达。

第十条其他约定

1、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的，任一方可直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另行协商一致后，签订书面补充协议，对合同当事人具同等约束力。

3、本合同签订之时成立并生效，共一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_\_\_\_

时间：\_\_\_\_\_\_\_\_\_\_\_\_\_\_\_时间：\_\_\_\_\_\_\_\_\_\_\_\_\_\_\_

**出租车租赁合同篇七**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规定的有关规定，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充分协商就汽车租赁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供双方共同恪守：

一、车辆及驾驶员

甲方租用乙方的车型为\_\_\_\_\_\_\_\_\_\_\_\_\_\_\_\_\_\_：，车牌号：\_\_\_\_\_\_\_\_\_\_\_\_\_\_\_\_\_\_，乙方为该车辆驾驶人。

二、租赁期限及租金

租期为\_\_\_\_\_\_个月，到期后如甲方需续租，该协议条款可继续有效。租金每天\_\_\_\_\_\_\_\_\_元(含驾驶员报酬)，凭正规票据按季度支付，先租用后支付。若租期满一年甲方仍需租用，租期、租金双方另行商定。

三、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承担车辆租赁期内的油费、过路费和停车费。保险和维修等费用由乙方承担。

2、甲方不承担租赁车辆在租赁期间内所发生交通事故或其他事故造成的一切责任，包括有关部门的罚款等。

3、甲方不承担租赁车辆在租赁期间引发的第三者责任。

4、甲方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应享有的权利。

四、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租赁期间车辆的使用权归甲方。

2、乙方在租赁期间应严格遵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并承担由于违章、肇事、违法等行为所产生的全部责任及经济损失。

3、车辆在租赁期内正常使用时应处于良好的状态，保持车容整洁。需保养维修或临时他用时，应通知甲方并征得同意后方可。

4、乙方在租赁期内服从甲方管理，车辆每天使用时间由甲方确定。

5、车辆在租赁期内不得将车辆交给其他人员驾驶，发现一次，扣除一个月的租金

6、车辆在租赁期内需有乘座人员保险，如没有保险，乘座人员发生伤亡，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五、其它

1、因车辆状况原因或不服从甲方管理，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有关合同的争议，双方经协商解决未能达到一致的，任何一方可向法院提出起诉。

3、本协议从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4、本协议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签字)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签字)

\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出租车租赁合同篇八**

承租人：

出租人：

为了保证甲方施工进度需要，乙方自愿将其所有的平板车一台出租给甲方使用，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按照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租赁期限：自年月日至甲方根据自己施工安排提出退租时止，甲方不保证租赁乙方机械时间的长短;甲方因施工生产需要终止合同，应提前7天通知乙方。

第二条租赁方式及租金支付方式：租赁方式：按月为周期收取租费，计费的标准：19500元每月包干使用，甲方负责食宿及燃油费用，其余所有的配件、维修和保养等费用由乙方负责。租金的支付：双方约定的支付方式：银行转账。双方约定的支付时间：承租方视项目资金状况支付租金，一般每月30日前承租方支付出租方上月租金。

第三条设备的驾驶由乙方安排具有上岗资格的熟练人员壹名，其工资、保险及三金等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若因违规操作或操作不当，造成的设备损坏或发生安全事故等，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及费用。

第四条乙方操作人员必须服从甲方的统一管理和工作安排，遵守甲方的劳动纪律，不得私自将设备开出甲方生产施工场地，如有违反或不听从甲方管理和工作安排，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设备操作人员。

第五条在租赁期间，乙方处置租赁设备或将租赁设备所有权转移给第三人，应正式通知甲方，租赁设备新的所有权人即成为本合同的当然出租方，但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应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违约责任未按合同约定时间提供租赁平板车，应向承租方支付租车费用5%的违约金，接到承租方要求维修通知后未按约定时间维修，应承担由此给承租方造成的损失。

第七条本合同解除的条件：1、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解除本合同;2、因不可抗力情况的发生使本合同目的不能实现;3、乙方的租赁设备不能保证正常使用，影响甲方的施工进度，限期整改仍未扭转的;4、一方违约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

第八条甲乙双方发生合同纠纷时，双方应本着公平合理，实事求是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甲、乙双方共同约定诉讼机关为贵阳仲裁委员申请仲裁解决。本合同一式两份。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其它未尽事宜，双方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乙方

**出租车租赁合同篇九**

设备出租单位(以下简称甲方)：

设备承租单位(以下简称乙方)：\_\_\_\_ \_\_\_\_\_\_\_\_ \_\_\_\_ 合同签订地\_\_\_\_\_\_\_\_ \_\_\_\_\_\_\_\_\_

合同签订时间：\_\_\_\_ 年 月 日

甲、乙双方按照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就乙方向甲方租赁设备

第一条、租赁设备的基本情况

1.1、租赁设备名称：\_\_\_

1.2、设备的规格型号： \_\_

第二条、租赁设备的服务范围

2.1、甲方在本合同中提供的服务仅限于设备的租赁，对于乙方的工程质量，材料及其它损失无连带责任，不负责任何赔偿;

2.2、乙方向甲方租赁的设备仅限于在\_ 区域使用。

2.3、乙方向甲方租赁的设备用来运输的货物包含 。

第三条、租赁价格结算方式：

3.1、租赁价格 。

3.2、结算方式：根据乙方使用设备实际情况，乙方为甲方充值油卡相应油费以抵运费，充值油卡后若有剩余未结清运费，每季度末乙方按照未结清运费的50%结算给甲方，剩余未结清部分，年底一次结清。

3.3、其他 。

第四条、租赁期限：

4.1、租赁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第五条、甲、乙双方权利、义务：

5.1、甲方租赁设备给乙方，甲方只负责设备的出租、设备的调度。车辆如果不服从甲方调度，第一次罚款200，第二次罚款500，第三次停运一周，三次以上，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关系。

5.2、乙方在设备租赁、使用过程中，应保证设备的完好;并且产生的所有责任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甲方不用承担责任。

5.3、乙方只能在商定的范围内使用设备，不得超范围使用。

5.4、乙方租用甲方设备时，必须保证甲方设备不得损坏，如有损坏，需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5.5、其他 。

第六条、其他约定事项：

6.1、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双方应友好协商。不能协调达成一致时，可以各自向所在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6.2、合同履行过程中经双方签字盖章确认后的传真、信件及补充协议等是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6.3、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执一份，经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出租车租赁合同篇十**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按照平等互利的原则，为明确出租方与承租方的权利义务，双方经友好协商，就\_\_\_\_\_\_\_\_\_车的租赁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同意按下列条款签订本协议。

一、租赁数量：\_\_\_\_\_\_辆。

二、车辆相关资料：

车辆型号：\_\_\_\_\_\_\_\_\_车架号：\_\_\_\_\_\_\_\_\_\_\_\_\_\_\_\_\_车牌号：\_\_\_\_\_\_\_\_\_\_\_\_\_\_\_制造厂家：\_\_\_\_\_\_\_\_\_\_\_\_\_\_\_\_\_\_出厂日期：\_\_\_\_\_\_\_\_\_\_\_\_\_\_\_发动机号：\_\_\_\_\_\_\_\_\_\_\_\_\_\_

三、租赁期限：自\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开始，计划租赁至\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租赁期自车辆进入承租方指定的接收地点，经验收合格后交付承租方之日起开始计算。

四、验收地点及方法

1、交车时间：\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交车地点：\_\_\_\_\_\_\_\_\_\_\_\_\_\_\_\_\_\_

3、验收方法：有关部门检查相关手续(行车证、车辆购置附加费、车辆保险、车辆年审验证及随车工具等)以及车辆的实际状况，出租方必须保证所出租的车辆手续齐全、状况良好。

五、租赁费用及结算方式

1、租赁价格：每月租赁费用人民币\_\_\_\_\_\_\_\_\_元，大写叁仟元整(此费用包括司机费用)。

2、结算方式：承租方在出租方车辆交付使用一个月后，付给出租方上一个月的租赁费，以后每一个月结算并付款一次，结算时应出具租赁业正规发票。

3、结算时不足一个月的按天(日均租赁费=月租费/、天)计算。

六、进出场及费用

出租方负责车辆的正常年审费用、保险等国家规定的车辆本身必须具有的相关手续及行车证件，负责将车辆运送至承租方指定的接收地点，费用由出租方承担。租赁结束，由出租方负责将车辆开出现场。

七、燃料、动力及维修

车辆在承租方使用期间所用的燃料(汽油、柴油)由承租方负责供给。车辆的正常维护、保养、修理、违章和交通事故的处理，以及所发生的费用由出租方全部承担。

八、汽车保管

承租方对租赁车辆要妥善保管，如因承租方保管或驾驶不善造成车辆损坏及各种证件的丢失，由承租方按照保险公司的赔偿标准赔偿出租方。(此款项不包括自带、自驾车辆)

九、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或报请郑州仲裁机关仲裁。

十、本合同一式四份，正副本各二份，双方各持正二份，副本二份，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出租车租赁合同篇十一**

出 租 方：

地 址：\_\_\_\_\_\_\_\_\_\_\_\_ 邮码：\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

承 租 方：

地 址： 邮码： 电话：

法定代表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交通部有关规章，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汽车租赁合同，设定下列条款，以资共同遵守。

一、出租方根据承租方需要，同意将 牌汽车 壹 辆租给承租方使用 。

二、承租方租用的汽车只限于承租方进行经营、管理事务用。承租方只有调度权，行车安全、技术操作由出租方司机负责。

三、承租方主要负责对所租车辆进行维护保养，在退租时如给车辆设备造成损坏，承租方应负责修复原状或赔偿，修复期照收租费。因出租方所派司机驾驶不当造成损坏的由出租方自负，如果致使承租方不能按合同规定正常使用租赁车辆，承租方不付给出租方不能使用期间的租费。

四、租用期定为 2年 ，自 20xx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xx 年 12 月 31 日止，承租方如果继续使用或停用应在5日前向出租方提出协商，否则按合同规定照收租费或按合同期限将车调回。

五、租金每年为人民币11800元，从合同生效日起计，每年结算一次，按年租用，不足一年按实际月份结算。

六、所用燃料、日常费用由承租方负责，车辆保险费、车船使用税等由出租方承担。

七、违约责任。出租方不得擅自将车调回。承租方必须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租金付款。

八、其他未尽事项，由双方协商，另订附件。

出 租 方：\_\_\_\_\_\_\_\_\_\_\_\_(签章)

代 表 人：\_\_\_\_\_\_\_\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承 租 方：\_\_\_\_\_\_\_\_\_\_\_\_(签章)

代 表 人：\_\_\_\_\_\_\_\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出租车租赁合同篇十二**

本条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北京市汽车租赁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订。

第一条  出租方的权利

1. 拥有租赁车辆所有权。

2. 依合同向承租方计收租金及约定费用。

第二条  出租方的义务

1. 向承租方交付技术状况为一级标准、设备齐全的租赁车辆，以及租赁车辆行驶所需的有效证件。

2. 交接租赁车辆时如实提供车辆状况信息。

3. 免费提供租赁车辆保养以及承租方按操作规程使用租赁车辆出现的故障维修服务。

4. 提供本市行政区域内故障、事故的24小时救援服务。

5. 承担不低于80%的因交通事故或盗抢造成的租赁车辆现值损失。

6.承担保险公司相关条款范围内的第三者责任险。

7. 对所获得的承租方信息负有保密义务。

第三条  承租方的权利

1. 按合同的约定拥有租赁车辆使用权。

2. 有权获知保证安全驾驶所需的车辆技术状况及性能信息。

3. 有权获得出租方为保障租赁车辆使用功能所提供的相应服务。

第四条  承租方的义务

1. 如实向出租方提供驾驶本、身份证、户口本、营业执照等身份证明资料。

2. 按合同约定交纳租金及其他费用。

3. 按车辆性能、操作规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使用租赁车辆。

4. 妥善保管租赁车辆，维持车辆原状。未经出租方允许，不得擅自修理车辆，不得擅自改装、更换、增设他物。

5. 协助出租方按规定期限对租赁车辆进行车检及维修保养。

6. 承担不高于20%的因交通事故或盗抢造成的租赁车辆现值损失；承担因交通事故引发的其他责任。

7. 保护出租方车辆所有权不受侵犯。不得转卖、抵押、质押、典当、转借、转租租赁车辆。

8. 租赁车辆发生交通事故、被盗抢时，应立即向公安、交管等部门报案并在12小时内通知出租方，并协助出租方办理相关手续。

9. 保证租赁车辆为合同登记的驾驶员驾驶。在租赁期内，如承租方登记的信息发生变化，应及时通知出租方。

10. 租赁期满，应按时返还租赁车辆及有效证件。

第五条  租金、保证金

1. 租金单位为元/年、元/季、元/月、元/天、元/小时。租金标准双方约定。

2. 承租方用保证金提供担保的，保证金不得用于充抵租金，合同履行完毕后，保证金应退还承租方。双方经约定也可采取其他方式担保。

第六条  意外风险

1. 双方约定的意外风险责任，出租方可向保险公司投保或以其他方式承担。对约定分担的意外风险未投保的，风险损失的计算、赔付，参照机动车辆保险条款及赔付程序进行。

2. 政府政策重大变化、不可抗力以及其他无法归究于承、租双方的原因造成的损失，依照有关法规和公平原则双方协商解决。

第七条  出租方的违约责任

出租方未能履行向承租方提供合同约定的车辆、服务等义务时，应承担下列违约责任：

1. 经道路运输管理部门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认定租赁车辆达不到一级标准的，承租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出租方承担违约责任。

2. 不能按约定提供故障维修、救援时，承租方有权解除合同，出租方应退还租赁车辆停驶期间租金并支付停驶期间租金20％的违约金。

3. 维修、救援后租赁车辆仍无法恢复使用功能，出租方应提供相当档次替换车或采取其他措施。

4. 因承租方原因造成车辆损坏的，出租方应严格依照汽车维修规定的标准收取修车费用。

第八条  承租方的违约责任

承租方不能按合同约定交纳费用、使用租赁车辆、保管租赁车辆、归还租赁车辆时，应承担下列违约责任：

1. 逾期交纳租金的，每逾期一日按应交租金总额的0.5%交纳滞纳金。逾期归还租赁车辆的，除继续计收租金外，应交纳逾期应交租金20%的违约金。

2.提前解除合同归还租赁车辆的，应按未履行部分租期租金总额的20%向出租方支付违约金，已交纳租金的，出租方在扣除违约金后应将余款退还承租方。

3. 承租方有下列行为的，出租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收回租赁车辆：

（1）提供虚假信息。

（2）拖欠租金或其他费用。

**出租车租赁合同篇十三**

出租人：\_\_\_\_\_汽车租赁合同五

出租人：\_\_\_\_\_

承租人：\_\_\_\_\_

担保人：\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车辆出租人、承租人、担保人平等协商，自愿订立本合同。

一、租赁车辆型号为：\_\_\_\_\_\_汽车：\_\_\_\_\_\_车牌号 ：\_\_\_\_\_\_车架号 ：\_\_\_\_\_\_发动机号 ：\_\_\_\_\_\_车辆颜色为：\_\_\_\_\_\_车辆现价值为\_\_\_\_\_\_元。

二、租赁期限：

1、租期为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天\_\_\_\_\_\_小时)，自 \_\_\_\_\_\_年 \_\_\_\_\_\_月\_\_\_\_\_\_日 时起，至 \_\_\_\_\_\_年 \_\_\_\_\_\_月\_\_\_\_\_\_日 时止。

2、承租人在租赁期满时不能归还车辆或可能无法归还车辆或需要继续使用而需要延长租赁期限的，应当在合同到期前\_\_\_\_\_\_日内以 (口头、书面)方式告知出租人，在出租人同意后方可延期，租金按实际租赁期限计算。

三、行使范围为 (全国、省内、市内、区内、县内)。

四、押金：

1、租赁车辆押金为人民币\_\_\_\_\_\_\_\_\_\_\_\_元。

2、车辆押金在合同签定后一次性付清。

3、承租人退车时结算车辆押金，同时应扣除：拖欠的租金，应负担的赔偿和处罚的扣款项目。

3、暂扣交通违法罚款 ，10日后经网络查询无处罚的如数退还。

4、以上两项扣除后，余数当时返还。

五、租金：

1、租金为每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天\_\_\_\_\_\_小时)\_\_\_\_\_\_\_\_\_\_\_\_元(￥\_\_\_\_\_\_\_\_\_\_\_\_元)。

2、租金的交付方式为 (一次性交付、分次交付)，一次性交付的在 (移交车辆时、归还车辆时)交付，分次交付的为按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天)交付。

3、租赁车辆在租赁期间每天行驶里程不应超过 公里，超里程行驶的按每公里\_\_\_\_\_\_\_\_\_\_\_\_元加收租金。

六、出租人须向承租人提供技术状况良好的车辆，并交付齐全的行驶证件。车辆移交时，承租人应清点随车工具和物品，认真检查车辆，确认车辆达到合格行驶条件后，与出租人签订车辆移交清单。承租人发现租赁车辆为检测不合格车辆的，有权解除合同，因车辆不合格给承租人造成损失的，出租人应承担赔偿责任。

七、出租人未按时提供合格租赁车辆的，应按迟交车辆时间30%的租金承担违约金。

八、承租人向出租人提供的身份证件、驾驶资格证件应当真实合法有效，如有欺诈行为，承租人必须赔偿给出租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出租在租赁期间发现承租人有欺诈行为的，可以立即终止合同，收回车辆。

九、承租人应在本合同规定的行驶范围内使用租赁车辆，如确需超范围使用，必须经出租人同意。未经出租人同意超范围行驶的，承租人应按车辆价值的\_\_\_\_\_\_%承担违约金。

十、承租人应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规范性文件规定使用租赁车辆，安全行车，谨慎驾驶。如因违法造成罚款、扣分及其他损失的，由承租人自行承担。

十一、如车辆发生交通事故时，承租人应及时向报警，通知保险公司出险，并通知出租人参加处理。承租人未配合相关单位处理，致使事故处理结果有出租人义务的，承租人应全部承担。出租人未配合承租人处理交通事故，导致承租人产生额外经济损失的，出租人应按相关事故处理机构处理决定承担责任。

十二、承租人自行加注燃油料，且必须加注与车辆使用说明牌号一致的燃油，否则引发的损失及修理期间的租车费由乙方负担。

十三、承租人应按车辆使用说明对车辆进行日常的检查、保养。如发现异常，应即刻与甲方联系进行维修，如继续强行运行出现的损失由乙方负担。租赁时间超过6个月或租赁期间行驶里程超过\_\_\_\_\_\_公里的，承租人应当对租赁车辆进行保养，保养费用(以4s店保养为准)由承租人承担。

十四、车辆发生故障或损坏需要修复时，承租人必须向出租人说明情况，经出租人同意后方可修理，未经出租人许可承租人不得修理。禁止私自更换、拆卸车辆的零部件、附件和设备装置及出租人所设的标志铅封等物。如有违规，将按被拆物件的新件价格的\_\_\_\_\_\_倍处以罚款。如发现承租人拆动里程表铅封，将从租车之日开始每日按行驶\_\_\_\_\_\_公里，每公里\_\_\_\_\_\_元计算，收取租金。

十五、车辆在租赁期间因非出租人责任的汽车修理、交通事故处

本协议一式二份，甲方执一份，乙方执一份，各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_\_\_\_\_\_(签章)

乙方：\_\_\_\_\_\_(签章)

经办人：\_\_\_\_\_ 经办人：\_\_\_\_\_

日期：\_\_\_\_\_\_年 \_\_\_\_\_\_月\_\_\_\_\_\_日

**出租车租赁合同篇十四**

承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家庭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单位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单位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担保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工作单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居住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备注:\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出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车辆牌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车辆型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租金标准:\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租赁期限:\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起始时间: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终止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限驶公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超时加费超程加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付款约定:\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其他法律、法规相关规定，本着诚实守信、平等互利原则签订此合同，以兹共同遵守。

第一条 出租方的权利与义务

1.拥有租赁车辆所有权。

2.依合同向承租方计收租金及约定费用。

3.向承租方交付技术状况为有关车辆检测部门认定合格的，设备齐全的租赁车辆，以及租赁车辆行驶所需的有效证件。

4.交接租赁车辆时如实提供车辆状况信息。

5.免费提供租赁车辆保养以及故障维修服务。

6.提供本市行政区域内故障、事故的24小时救援服务。

7.承担保险公司相关条款范围内的第三者责任险。

8.对所获得的承租方信息负有保密义务。

第二条 承租方的权利与义务

1.按合同的约定拥有租赁车辆使用权。

2.有权获知保证安全驾驶所需的车辆技术状况及性能信息。

3.有权获得出租方为保证租赁车辆使用功能所提供的相应服务。

4.如实向出租方提供驾驶本、身份证、户口本、营业执照等身份证明资料。

5.按合同约定交纳租金及其他费用。

6.按车辆性能、操作规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使用租赁车辆。

7.维持车辆原状，未经出租方允许，不得擅自修理车辆，不得擅自改装、更换、增设他物。

8.协助出租方按规定期限对租赁车辆进行车检和维修保养。

9.承担不高于\_\_\_\_\_ %的因交通事故或盗抢造成的租赁车辆现值损失。

10.保护出租方车辆所有权不受侵犯。不得转卖、抵押、质押、典当、转借、转租租赁车辆。

11.租赁车辆发生交通事故、盗抢时，应协助出租方立即向公安、交管等部门报案并协助出租方办理相关手续。

12.保证租赁车辆为合同登记的驾驶员驾驶。在租赁期内，如承租方登记的信息发生变化，应及时通知出租方。

13.承租方应当合理使用租赁物，妥善保管租赁物。因第三人原因导致租赁物毁损、灭失的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第三条 租金、保证金

1.租金标准为 \_\_\_\_\_\_\_\_\_元/月。

2.承租方用保证金提供担保的，保证金不得用于充抵租金，合同履行完毕后，保证金应退还承租方。承租双方经约定也可采取其他方式担保。

第四条 意外风险

1.双方约定的意外风险责任，出租方可向保险公司投保或以其他方式承担，对约定承担的意外风险未投保的，风险损失的计算、赔付，参照机动车辆保险条款及赔付程序进行。

2.政府政策重大变化，不可抗力以及其他无法归咎于承、租双方的原因造成的损失，依照有关法规和公平原则双方协商解决。

第五条 出租方的违约责任

出租方未能履行向承租方提供约定的车辆、服务等义务时，应承担下列违约责任：

1.经道路运输管理部门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认定租赁车辆达不到合格标准的，承租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出租方承担违约责任。

2.本能按约定提供故障维修、救援时，承租方有权解除合同，出租方应退还租赁车辆停驶期间租金并支付停驶期间租金\_\_\_\_\_ %的违约金。

3.维修、救援后租赁车辆仍无法恢复使用功能，出租方应提供相当档次替换车或采取其他措施。

4.因承租方原因造成车辆损坏的，出租方应严格依照汽车维修规定的标准收取修车费用。

第六条 承租方的违约责任

承租方不能按合同约定交纳费用、使用租赁车辆、保管租赁车辆，应承担下列违约责任：

1.逾期交纳租金的，每逾期一日按应交租金总额的 %交纳滞纳金。逾期归还租赁车辆的，除继续计收租金外，应交纳逾期应交租金 %的违约金。

2. 提前解除合同归退租的，应按未履行部分租期租金总额的\_\_\_\_\_\_\_ %向出租方支付违约金;已交纳租金的，出租方在扣除违约金后应将余款退还承租方。

3. 承租方有下列行为的，出租方有权解除合同:

(1)提供虚假信息。

(2)拖欠租金或其他费用。

(3)转卖、抵押、质押、典当、转借、转租租赁车辆或确有证据证明存在上述危险。

(4)确有证据证明承租方利用租赁车辆从事违法犯罪活动的。

4.不按车辆性能或操作程序使用而造成的租赁车辆修理、停运损失;承担因过失被保险公司拒绝赔偿的损失。

5.未经出租方同意而擅自改装、更换、增设他物等改变租赁车辆原状造成的损失。

6.未协助出租方按时参加租赁车辆车检或维修保养而造成的损失。

7.非出租方原因导致车辆被第三方扣押的责任。

第七条 续租条款

租赁期限届满时，出租方未明确表示解除合同的，租赁合同继续有效，承租人应当依据原合同项下的约定，交付租金。

第八条 变更条款

租赁期间，若合同当事人一方变更合同条款，应当在征得对方同意。否则，变更条款对其不发生效力，因变更导致合同当事人一方无法及时履行合同义务的，免除其违约责任，所造成的全部损失由提出变更一方承担或由过错方承担。通知方式应当采用书面形式。

第九条 担保条款

如采用保证人提供担保的方式，保证人应就承担方履行本合同的义务负连带保证责任。

免责条款：(1)担保责任发生时，出租人未在保证期间要求其承担责任;(2)出租人免除承租人的，担保人在免除范围内不承担责任;(3)主债权超过诉讼时效：(4)所生债务系承租人故意行为导致。若属于以上任何一条的，担保人免除责任。

第十条 特别约定

承、租双方可对本合同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增加，细化作为补充条款，但不得违反有关法规及政策规定，不得违反公平原则。补充条款中含有不合理地减轻或免除本合同条款中规定应由出租方和承租方承担的责任内容的，仍以本合同为准。

第十一条 其他

1，本合同与双方签字时生效，双方各持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2.承租方如要求延长租期，须在合同到期前提出续租申请，出租方有权决定是否续租。

3.本合同项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或向各级消费者协会等部门申请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解决未果的，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或向双方选定的仲裁机构提请仲裁。

(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出租方：\_\_\_\_\_\_\_\_\_\_\_\_\_承租方签字： \_\_\_\_\_\_\_\_\_\_\_\_\_\_\_担保方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_

合同签订地：\_\_\_\_\_\_\_\_\_\_\_\_\_\_\_ 合同签订地：\_\_\_\_\_\_\_\_\_\_\_\_\_ 合同签订地：\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年\_\_\_月\_\_\_日 日期：\_\_\_\_\_\_年\_\_\_月\_\_\_\_日 日期：\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出租车租赁合同篇十五**

租赁方(甲方)：

出租方(乙方)：

兹有甲方因工作需要租用乙方铲车和翻斗车，为明确责任和义务，经双方平等协商，特立本合同，共同遵守执行。

一、设备的使用地点及工程情况由甲方当天通知。

二、租赁设备概况

租赁铲车和翻斗车数量由甲方当天工程情况前一天通知乙方，租赁金额铲车每小时250元/台，翻斗车每小时120元/台。

三、设备的所有权

本合同所列的所有租赁设备的所有权属于出租方，租赁方对租赁设备机械只享受租赁期间的使用权，没有对设备的转租权。承租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对设备进行抵押，否则造成的全部后果由承租方承担。

四、乙方的基本责任

1.提供技术型良好的设备。

2.设备进入甲方指定现场后，乙方司机服从甲方管理人员的调度与指挥。

五：甲方的基本职责

1.为乙方司机提供食宿。

2.甲方负责设备在现场的看护并保证设备、人员的安全。由甲方原因造成的设备损坏或丢失，由甲方负责赔偿。

3.甲方不得强迫乙方司机违章作业或超负荷工作。

4. 乙方在施工期间出现的安全事故由甲方全部承担。 六：结算方式及相关事宜

1、油料提供：甲方负责提供在租赁期间内设备运行所需的符合运行标准的油料，否则造成的停机损失由甲方承担。

2、租金结算：租赁结束后一次性结算租金。

七 、本合同一式二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字生效。

甲方(签字)：\_\_\_\_\_\_\_\_\_ 乙方(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出租车租赁合同篇十六**

出租方(甲方) 身份证号：

承租方(乙方) ：

承租方(乙方)身份证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本着平等互利，自愿的 原则，就乙方承租甲方之所有闽\_\_\_\_-车架号为\_\_\_\_\_\_车辆事宜进行友好协商，明确双方权利义务，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甲方保证所出租的车辆符合国家对租赁车辆的相关规定。

第二条 甲方应提供状况符合标准的车辆以及行驶所需的有效证件，并且告知车况，乙方 应提供驾驶本和身份证明文件，双方验证后留复印件备存。

第三条 租赁期限 该车租赁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第四条 租金及支付方式：租金以及押金标准由双方约定。

第五条合同的变更，解除与终止：双方可以协商变更或终止本合同，但需提前通知，甲 方有权决定是否续租。

第六条 违约责任：如因乙方原因造成车辆损坏，甲方有权按国家标准收取修车费，租期 届满应及时通知对方，否则报案处理，乙方不得将车辆用于从事非法活动，否则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回收车辆;

第七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补充条款为本合同 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八条 特别约定：如还车一周后无违章记录，押金如数奉还，否则，有甲方多退少补。 如发生交通事故，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且协助处理。

第九条 注意事项：一天 24 小时，一个月计 30 天;超时，超公里需要另外计费;超过 3 个小时计半天，超过 6 个小时计一天;还车时油量必须同交车是一致，否则需另 补油费。

第十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双份，由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甲方：

电话：

签订时间：

乙方：

电话：

签订时间：

**出租车租赁合同篇十七**

甲方：

乙方：

经乙方委托，我(甲方)定于年月日，向乙方提供婚礼用车服务，为了确保工作顺利进行，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共识，服务项目如下：

租赁车型和价格：

头车： 价格：

跟车： 价格：

计费方式：

头车： 公里内;后面每超出1公里，付费 元

跟车： 公里内;后面每超出1公里，付费 元

头车： 小时内;后面每超出1小时，付费 元

跟车： 小时内;后面每超出1小时，付费 元

行驶区域：

费用合计大写： 小写：￥

预收订金大写： 小写：￥

1、甲方应完成乙方所签定的全部服务，甲方派往服务乙方的所有婚车，应按照确定的时间及时到位，不得延误。

2、婚庆车队应整洁漂亮，驾驶人员需精心操作，服务到位。

3、婚礼用车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后，立即生效，乙方应付给甲方总费用的20%款项，做为预付订金。即可筹划操作，若乙方中途违约，此订金甲方有权不再退给乙方。

4、当天用车完毕后，余款现金结算。

5、从乙方领车起，车队归乙方安排使用，但必须在双方协商的行驶区域内，严禁违规指挥，违章停车，违章行驶，否则所引起的经济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

6、甲乙双方应互助互谅，密切配合，办好婚庆，若有不妥之处，应协商解决，车子当天如有问题，甲方应派后续车型(同等价位)代替。

7、此协议一式两份，甲方乙方各执一份，共同按照签定协议内容严肃执行。

甲方签字：乙方签字：

身份证号：身份证号：

签定日期：签定日期：

联系电话：联系电话：

**出租车租赁合同篇十八**

甲方：\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一、租赁车辆状况

详见本合同的附件《租赁车辆检验报告》

二、租赁期限及租金的交纳

详见本合同的附件《汽车自驾租赁登记表》和《汽车租赁结算单》

三、出租方的权利和义务

1、在下述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出租方有权随时随地收回所租车辆，已收取的款项在计算所有损失后多退少补。

(1)承租方利用所租车辆从事违法犯罪活动。

(2)承租方将所租赁车辆转让、转租、出售、抵押、质押。

(3)从事其它有损出租方车辆合法权益的活动。

(4)未经出租方书面许可，在车辆租赁期限结束后拖欠还车。

在以上情况下给出租方造成经济损失的，承租方应作相应赔偿。

2、不承担租赁车辆于租赁期间引发的第三者责任。

3、其它的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出租方应有的权利。

4、按合同约定提供技术状况良好各种证照及规费齐全的车辆。

5、租赁期间对车辆使用情况及客户信誉实施监控。

四、承租方的权利和义务

1、于租赁合同规定的租赁时段拥有所租赁车辆的使用权。

2、对租赁车辆承租前已有的损伤不承担赔偿、维修义务。

3、在租赁合同书签署之日足额交纳抵押金并以现金方式全额缴纳租金;如使用银行信用卡消费，则需自行承担由此而产生的应支付给银行的手续费。

4、自行承担租赁期内所租车辆的燃油费用。

5、遵守《汽车承租人须知》的义务。

6、租期内应严格遵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并承担由于违章、违法肇事等行为所产生的全部责任及经济损失。

7、承租方必须承担由于承租方行为带来的其他经济损失。

8、协助出租方在租赁期内办理车辆保险事故的\'定损、理赔。

五、抵押条款

1、承租方应于租赁合同书签署之日根据出租方关于押金的规定一次性足额交付相应抵押金给出租方。

2、出租方应于租赁合同书期满或双方协议解除合同后，除依照本合同及附件的规定应扣除的费用外，将剩余押金归还给承租方。

3、承租方不可自行将押金抵作租金。

4、如由出租方提供驾驶人员，承租方不用交纳押金。

六、保险条款

1、出租方已就租赁车辆提供相应保险，详见《汽车租赁登记表》。

2、承租方应在交通事故发生的24小时内通知出租方，出租方将在保险事故车辆到达其指定修理厂，承租方提供了有效的全部保险证明手续，且承租车辆符合《汽车租赁登记表》中规定的由出租方进行保险理赔的车辆时，停止计算租赁费用。承租人在承租车辆期间若发生车辆被盗、报废或其它形式的灭失，承租人应负担车辆灭失之日起至出租方获得保险公司赔款时止(最长不超过\_\_\_\_个月)的车辆租金的\_\_\_\_%及保险免赔部分。

3、由于承租方的原因造成的保险公司拒赔及免赔的所有损失及相关费用由承租人承担。

4、车辆发生保险事故，承租方应交付车辆加速折旧费及保险公司免赔额。加速折旧费相当于本次事故总维修费的\_\_\_\_%，如承租方不能取得保险公司理赔必须的有关手续，则由承租方负担全部维修费用及加速折旧费，并承担保险事件不能赔付的责任。

七、违约责任

除重大政策性变化或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违反合同的规定致使合同不能全部履行的，除赔偿相应经济损失外，还应向另一方支付合同及附件未履行部分租赁金额总\_\_\_\_%的违约金。承租方应按双方签定的还车时间及时交还租赁车辆，每逾期交还一日，除继续计收租金外，需另外交付日租金\_\_\_\_%的违约金。每提前交还一日，在交付日租金\_\_\_\_%的违约金后退还该日租金。

本合同所指经济损失，均包括租金损失，租金损失赔偿标准按《汽车租赁登记表》所列租金标准计算。

八、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本合同的变更和解除，必须经租赁双方签署书面协议方能有效。

九、争议的解决

有关本合同之一切争议，首先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解决不成，任何一方可向有管辖权的\_\_\_\_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由\_\_\_\_市\_\_\_\_区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十、合同及附件

《汽车承租人须知》、《汽车自驾租赁登记表》、《租赁车辆检验报告》、《汽车租赁结算单》及《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本合同自租赁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

本合同一式二份，由出租方、承租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出租车租赁合同篇十九**

出租方：

承租方：

一、租赁车辆状况

详见本合同的附件《租赁车辆检验报告》

二、租赁期限及租金的交纳

详见本合同的附件《汽车自驾租赁登记表》和《汽车租赁结算单》

三、出租方的权利和义务

1、在下述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出租方有权随时随地收回所租车辆，已收取的款项在计算所有损失后多退少补。

(1)承租方利用所租车辆从事违法犯罪活动。

(2)承租方将所租赁车辆转让、转租、出售、抵押、质押。

(3)从事其它有损出租方车辆合法权益的活动。

(4)未经出租方书面许可，在车辆租赁期限结束后拖欠还车。在以上情况下给出租方造成经济损失的，承租方应作相应赔偿。

2、不承担租赁车辆于租赁期间引发的第三者责任。

3、其它的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出租方应有的权利。

4、按合同约定提供技术状况良好各种证照及规费齐全的车辆。

5、租赁期间对车辆使用情况及客户信誉实施监控。

四、承租方的权利和义务

1、于租赁合同规定的租赁时段拥有所租赁车辆的使用权。

2、对租赁车辆承租前已有的损伤不承担赔偿、维修义务。

3、在租赁合同书签署之日足额交纳抵押金并以现金方式全额缴纳租金;如使用银行信用卡消费，则需自行承担由此而产生的应支付给银行的手续费。

4、自行承担租赁期内所租车辆的燃油费用。

5、遵守《汽车承租人须知》的义务。

6、租期内应严格遵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并承担由于违章、违法肇事等行为所产生的全部责任及经济损失。

7、承租方必须承担由于承租方行为带来的其他经济损失。

8、协助出租方在租赁期内办理车辆保险事故的定损、理赔。

五、抵押条款

1、承租方应于租赁合同书签署之日根据出租方关于押金的规定一次性足额交付相应抵押金给出租方。

2、出租方应于租赁合同书期满或双方协议解除合同后，除依照本合同及附件的规定应扣除的费用外，将剩余押金归还给承租方。

3、承租方不可自行将押金抵作租金。

4、如由出租方提供驾驶人员，承租方不用交纳押金。

六、保险条款

1、出租方已就租赁车辆提供相应保险，详见《汽车租赁登记表》。

2、承租方应在交通事故发生的24小时内通知出租方，出租方将在保险事故车辆到达其指定修理厂，承租方提供了有效的全部保险证明手续，且承租车辆符合《汽车租赁登记表》中规定的由出租方进行保险理赔的车辆时，停止计算租赁费用。承租人在承租车辆期间若发生车辆被盗、报废或其它形式的灭失，承租人应负担车辆灭失之日起至出租方获得保险公司赔款时止(最长不超过四个月)的车辆租金的40%及保险免赔部分。

3、由于承租方的原因造成的保险公司拒赔及免赔的所有损失及相关费用由承租人承担。

4、车辆发生保险事故，承租方应交付车辆加速折旧费及保险公司免赔额。加速折旧费相当于本次事故总维修费的30%，如承租方不能取得保险公司理赔必须的有关手续，则由承租方负担全部维修费用及加速折旧费，并承担保险事件不能赔付的责任。

七、违约责任

除重大政策性变化或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违反合同的规定致使合同不能全部履行的，除赔偿相应经济损失外，还应向另一方支付合同及附件未履行部分租赁金额总20%的违约金。承租方应按双方签定的还车时间及时交还租赁车辆，每逾期交还一日，除继续计收租金外，需另外交付日租金20%的违约金。每提前交还一日，在交付日租金20%的违约金后退还该日租金。本合同所指经济损失，均包括租金损失，租金损失赔偿标准按《汽车租赁登记表》所列租金标准计算。

八、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本合同的变更和解除，必须经租赁双方签署书面协议方能有效。

九、争议的解决

有关本合同之一切争议，首先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解决不成，任何一方可向有管辖权的海口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由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十、合同及附件

《汽车承租人须知》、《汽车自驾租赁登记表》、《租赁车辆检验报告》、《汽车租赁结算单》及《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本合同自租赁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

本合同一式二份，由出租方、承租方各执一份。

出租方：承租方：

盖章：盖章：

代表：代表：

日期：日期：

**出租车租赁合同篇二十**

承租单位(以下简称甲方)：

出租单位(以下简称乙方)：

由甲方承建的芳草地〃雪岭仙山b组团平基土石方工程，甲方租用乙方的铁马汽车(运建筑弃土用) 台，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依照《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租用汽车运输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租用时间：\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或工程结束。

二、使用场地：\_\_\_\_县仙女山镇芳草地巴维亚〃雪岭仙山b组团平基工程施工现场。

三、租金及计价方式：月租0元月台，汽车每天工作时间与工程进度同步，根据工程的需要，汽车每天基本工作时间为早上6：30至当日晚上12：00，每月汽车维修时间三天，若超过三天，则甲方按666元天扣除乙方该机具的基本月租费，因甲方原因造成的停工、停产(如下雨、下雪等)，导致无法工作，乙方租金照收。

四、付款方式为月结。乙方工作时间满一个月后，甲方按实支付乙方租车费用，乙方汽车进场后，我司加油员对每台汽车在加油前的原有库存油量进行测量，并签字确认，以保证车主的利益。甲方付款给乙方时，乙方需提供等额的租赁发票、油发票、机械发票、机械配件发票等。

五、进出场费：设备的进场费由甲方承担，若甲方租用半年以上，出场费由乙方承担。

六、乙方机械在甲方租赁期间，所有权归乙方，甲方不得擅自转租或抵押，当日工作完毕必须由驾驶人员检查机窗玻璃及车门关锁好，下班。

八、责任和任务：

1、在租赁期内，燃油费、操作工食宿费均由甲方负责。

2、驾驶员必须听从现场指挥员的指挥，但甲方无权要求驾驶员违章操作。

3、乙方按期对设备进行保养时，甲方应安排时间给予配合。

4、乙方在土石方的运输过程中，必须保证汽车行驶的安全，确保安全驾驶，并经常检查机械故障，发现问题，及时修理。

4.1 凡因汽车飞石或掉石造成过往行人或其它第三人的人身或财产安全，由乙方承担。

4.2 因汽车驾驶不当或机械事故，所造成的一切损失，概由乙方负责。

4.3 在运输过程中造成公路边电线被拉断，电杆破损的一切损失。

5、设备在租赁期内，若有变动，甲方(或乙方)应提前通知对方，以便安排。

九、若有一方违约或双方发生争议，尽量协商解决，协商无果，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裁决。

十、本合同自乙方机械进场，正式开工之日起生效，至机械报停后租金截止，由甲方付清乙方租金后本合同自行失效。

十

一、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代表签字盖章生效，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

二、备注： 其它未尽事项，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出租车租赁合同篇二十一**

承租方(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

出租方(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依据公司三项管理制度及有关规定，按照平等互利的原则，就甲方租赁乙方机械设备事宜，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1机械设备概况及租赁单价序数设备名称型号/规格生产厂家及出厂日期租赁单价附件、工具号量

①租赁单价按以下方式填写：\_\_\_\_\_\_\_\_\_\_\_\_\_\_\_\_\_\_\_

a：\_\_\_\_\_\_\_\_\_\_\_\_\_\_\_\_\_\_\_元/月(设备租赁期不足一个月，租赁费按实际天数结算。);

b：\_\_\_\_\_\_\_\_\_\_\_\_\_\_\_\_\_\_\_元/天;备;c：\_\_\_\_\_\_\_\_\_\_\_\_\_\_\_\_\_\_\_元/㎡

d：\_\_\_\_\_\_\_\_\_\_\_\_\_\_\_\_\_\_\_元/小时;

②设备在租赁期间所需的各种油料由方负担，电费由方负担。注

2机械设备的质量、性能要求

2.1乙方不得出租国家有关部门禁止使用的设备，国家规定限制使用的设备，须经过有资格的检测单位检测、鉴定合格以后方可使用。

2.2乙方提供的设备必须性能良好，安全装置齐全有效，并且符合有关部门的管理规定。

2.3乙方提供的设备必须有完整的安全技术资料。

2.4所租设备的外观形象要求：\_\_\_\_\_\_\_\_\_\_\_\_\_\_\_\_\_\_\_。

2.5其他要求：\_\_\_\_\_\_\_\_\_\_\_\_\_\_\_\_\_\_\_。

3.机械设备的质量责任

合同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

3.1乙方向甲方交付的设备不符合上述规定的质量、性能要求，甲方有权决定使用以下一种或几种处分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

3.1.1拒收。

3.1.2要求乙方予以退换，因退换而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3.1.3减少租赁费。

3.1.4乙方承担因租赁设备质量问题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机械设备的交付与退还

4.1进场暂定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具体时间按照甲方向乙方发出的进场通知为准，甲方应提前日通知乙方。

4.2租赁的设备应当配套交付，未能配套交付造成不能正常使用的，视为未交付，不计算租赁费。

4.3设备交付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

4.4设备退还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

5机械设备的进退场、维修与保养费用

5.1设备的进场费元由\_\_\_方负担，由方负责组织运输;退场费元由\_\_\_方负担，由方负责组织运输。

5.2在租赁过程中,设备的日常维护、保养由方负责，费用由方负担，维修由方负责，费用由方负担。

5.3若设备维修由乙方负责，乙方设备发生事故、损坏、质量问题以及其他问题不能使用，乙方应尽快解决，省内项目小时内恢复使用，省外项目小时内恢复使用。否则，甲方无需支付停用期间的租赁费。

6租赁期限、租赁费结算及付款方式

合同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

6.1机械设备安装、调试完毕，性能达到使用要求后开始计算租赁费;需经过验收的，应经过主管部门验收合格后开始计算租赁费。

6.2乙方每月\_\_\_\_\_\_\_\_\_\_日前，根据设备数量、单价等编制当月租赁费结算单，经甲方核对后作为结算依据。

6.3付款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

7操作人员要求7.1乙方为(设备)配备操作人员\_\_\_\_人，由方负责费用。

7.2设备操作人员必须取得相关部门颁发的操作证且有实际操作能力，其身体健康状况必须适合本设备的安全操作要求。

8甲方的责任、义务

8.1甲方不得强迫乙方操作人员违章作业。

8.2由于甲方原因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8.3为乙方操作人员提供食宿条件。

8.4设备安拆、调试期间，甲方提供配合、服务。

9乙方的责任、义务9.1设备进入甲方施工现场后，乙方操作人员应服从甲方施工现场管理人员的调度与指挥，并遵守甲方施工现场的规章制度。

9.2乙方操作人员应按照设备操作规程操作。在正常施工条件下，乙方不得拒绝甲方要求的连续施工。

9.3因设备本身问题造成检测不合格，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经维修、整改后复检仍不合格，导致项目无法使用设备，复检费用及对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9.4设备安装、调试完毕，乙方应对设备进行跟踪、维护，跟踪维护期以后与甲方办理移交手续。

9.4.1起重机械跟踪维护期。

9.4.2砼机械跟踪维护期。

9.4.3其它机械跟踪维护期。

9.5由于乙方操作人员操作失误或设备自身质量问题造成的设备损失由乙方承担。

10设备事故及操作人员事故发生操作人员事故或设备事故，由安全生产部组织调查、分析，根据责任大小承担相应的责任。

11工程项目停工

11.1工程项目发生短期停工，或遇有春节、麦收、秋收、异常气候等，甲方暂时停工的，租赁费用按进行处理，并办理相关手续。

11.2工程项目因业主原因发生长期停工且甲方不能确定具体复工时间(实际连续停工30日以上)时，如甲方要求乙方设备继续停留在现场的，租赁费用按进行处理。

12争议的解决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首先由双方协商解决，不能达成一致的由公司相关职能部门协调解决。其中资金问题由资产财务部协调解决，结算问题由企管部协调解决，其它问题由安全管理部协调解决。

13合同生效与终止本合同须经双方当事人签字、盖章，公司合同主管部门评审、批准后生效。双方约定的权利和义务在合同全部履行完毕后自动终止。

14本合同一式\_\_\_份，甲方份，乙方份。

15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16合同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_\_\_\_\_\_\_\_\_\_\_(甲方签章)出租方：\_\_\_\_\_\_\_\_\_\_\_\_\_\_\_\_\_\_(乙方签章)

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

**出租车租赁合同篇二十二**

立协议人： (以下称甲方)

(以下称乙方)

甲方现有晋工zl50型铲车一台欲对外出租，乙方因工程建设需要急租铲车，现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就铲车租赁事宜达成如下协议条款：

一、甲方提供租赁标的物(铲车)为晋工zl50型铲车一台，乙方自愿租赁。

二、租价为11000元/月，此租金为纯利润，不包括租期内铲车所需燃油，所需燃油由乙方负责，铲车进场时乙方向甲方另支付押金5000元，并于当月28日结清七月份的租金，同时于7月28日提前支付八月份的租金。以后每月25日支付当月租金。押金待工程完工时结算，或抵租金或退还给乙方。

三、租期为不定期，按乙方工程的实际情况具体定租期：

四、相关事宜

1、甲方提供铲车时，应随车配备良好的师傅，以保障乙方的工程顺利进行。

2、师付(开铲车)的日常生活起居由甲方负责。

3、甲方负责铲车的保养所需的附属机油。

4、乙方向甲方支付的租金为纯包月租金，不受其它任何原因影响。

5、在租赁期内，除正常工作时间甲方应保障外，乙方不得随意超负荷延长工作时间，如需延长工作时间，应取得甲方的同意。

6、在租赁期内，乙方应保障甲方的铲车和人员的一切安全责任，除非甲方工作人员人为原因造成的除外(乙方不负责甲方因自身原因造成的交通事故)。

7、在租赁期内，乙方应保障甲方铲车的正常保养时间，以保障乙方的工程进度。

五、以上条款，甲、乙双方应相互遵守，如果乙方、甲方有违约的，违约方应向守约方赔偿损失。

六、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时生效。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